中塘委发〔2023〕37号

中共黔江区中塘镇委员会

黔江区中塘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中塘镇卫生城镇建设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级各部门，各办、站、所、中心（大队）：

为进一步深入推进市级卫生镇创建，结合我镇实际，经党委政府研究决定，制定《中塘镇卫生城镇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黔江区中塘镇委员会

黔江区中塘镇人民政府

2023年7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塘镇卫生城镇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为改善全镇环境卫生面貌，打造绿色、环保的人居环境，提高农村整体卫生水平，提振中塘整体形象，根据《重庆市卫生（乡镇）标准》，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系列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创建重庆市级卫生乡镇为目标，以集镇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为抓手，以解决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社会卫生问题为重点，消除影响健康的人居环境和生活方式，坚持“全民动员、人人参与、人人有责、人人负责，部门协同、居民自治、综合治理、社会监督、注重实效、科学指导、规范管理”的原则，广泛深入开展市级卫生镇创建活动，为建设卫生、文明、和谐美丽乡镇提供有力保障，大力营造宜居、宜业的生态环境和人文环境。

二、工作目标

明确工作责任，健全管理制度，常态化开展市容市貌整治，确保我镇在全区卫生城镇督查考核取得优异的成绩，并为我镇成功创建重庆市级卫生镇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强化组织领导

经党委政府研究，决定成立中塘镇卫生城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镇党委书记谭春柏同志任组长，镇长邢祖军任第一副组长，人大主席古锋、党委副书记孙文君、副镇长罗培荣、政法委员（副镇长）周国庆、宣传统战委员王先奎、副镇长李军、纪委书记王娜、武装部部长（副镇长）徐沛锋、组织委员刘海艳任副组长，各站办所中心负责人、镇级部门负责人及村（社区）支部书记（主任）为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规建办，由任兴军同志任办公室主任、陈静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邓正波、庞娟负责日常办公。

四、具体任务

（一）爱国卫生组织管理

1.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爱国卫生条例》，把爱国卫生工作纳入镇党委政府议事日程。

2.健全镇爱卫会组织，落实责任，有专（兼）职人员负责爱国卫生工作。

3.充分发挥群众参与爱国卫生运动，每年开展群众性环境卫生整治3次以上。

4.健全镇卫生管理制度，责任落实，定期开展卫生检查评比活动，实行通报挂牌，奖惩结合。

5.设立村（社区）民卫生问题举报投诉电话或举报投诉信箱，整改率务必达96%以上，对卫生满意率在90%以上。

牵头责任领导：徐沛锋

配合责任单位：古 锋、孙文君、王先奎、李 军

牵头责任单位：社会事务办

配合责任单位：规划建设环保办、乡村建设服务中心、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各村（社区）

（二）镇级健康教育

1.健康教育网络教育，有领导、有专（兼）职工作人员，有工作经费。

2.健康教育有计划，简报、总结，文字和影像资料，有一定数量的健康教育宣传专栏（橱窗、电子显示屏）等，形成良好的健康教育宣传氛围。

3.中小学健康教育开课率100%，有针对养成健康行为的多种健康教育活动，符合《无烟学校标准》。

4.主要集镇街道、广场、长途汽车站设有固定健康教育栏两块以上，每季度更换。

5.开展全镇控烟工作活动，公共场所无烟具、无烟头、无人吸烟、无烟味。

牵头责任领导：王先奎

配合责任领导：罗培荣、徐沛锋、刘海艳

牵头责任单位：文化服务中心

配合责任单位：党政办、党群办、财政所、社会事务办、小学、各村（社区）

（三）环境卫生

1.镇区有比较完善的规划，环境卫生管理机构设置合理，责任明确，满足工作需要。

2.镇区道路基本完善，排水实施通畅，无堵塞和污水横流现象，主、次道路污水全部暗管排放。

3.镇区主要街道和人行道整洁，垃圾及时清运，无卫生死角，垃圾密闭储存、运输、密闭清运率达100%。

4.废物箱、垃圾收集站（点）、垃圾转运站、公共厕所等环卫设施的设置应符合《镇集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的要求。

5.镇区生活垃圾集中收运处理系统，生活垃圾无害化的处理场的建设符合程序。

6.镇区主要道路临街建构筑物外立面整洁，无乱搭乱建、乱贴乱画和乱拉乱挂的现象。

7.集贸市场卫生设施完善，有足够的垃圾收集设施，功能分区合理，活禽售卖、宰杀设置相对独立的区域，管理良好，市场环境整洁。

8.建筑工地管理符合《建筑施工现场环境卫生标准》，无暴露垃圾和乱搭乱建等有碍市容的现象。

9.镇区河道、湖泊等公共水域水面清洁，无明显漂浮垃圾。

10.主要道路两旁有行道树，有适量绿化景点；树木、花草管理良好，无缺株、死株和垃圾杂物。

牵头责任领导：李 军

配合责任领导：古 锋、孙文君、周国庆、徐沛锋

牵头责任单位：规划建设环保办

配合责任单位：乡村建设服务中心、农业服务中心、社会事务办、平安办、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各村（社区）

（四）环境保护

1.成立乡镇环保机构，建立乡镇环保工作机制。

2.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集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70%以上，医疗、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进行安全处置。

3.辖区内重点矿业企业达标率100%。

4.大气环境污染（矿业采集、餐饮油烟控制）、水环境污染，结合全面河长制推行。

牵头责任领导：李 军

配合责任领导：孙文君、周国庆、徐沛锋

牵头责任单位：规划建设环保办

配合责任单位：农业服务中心、社会事务办、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各村（社区）

（五）公共场所及生活饮用水卫生

1.公共场所卫生部分

（1）卫生许可证与健康证明完备。

（2）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从业人员培训合格率达100%。

（3）公共服务消毒设施完善，操作规范，旅店、理发店一客一换一消毒。

（4）自身卫生管理制度健全，“五病”调离率达100%，奖惩制度落实。

2.生活饮用水卫生部分

镇水厂有有效的卫生许可证，有健全的卫生管理制度、消毒制度、消毒剂投加点正确。按照《生活饮用水生活标准》对出厂水水质检验，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生活标准》。

牵头责任领导：徐沛锋

配合责任领导：孙文君、周国庆、徐沛锋

牵头责任单位：社会事务办

配合责任单位：农业服务中心、平安办（食药监办）、卫生院，各村（社区）

（六）食品安全

1.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能有效预防和控制食品安全事故。

2.食品生产和经营单位，食品流通和加工许可证、健康证明齐全，内外环境整洁，食品从业人员个人卫生良好，食品安全和管理制度健全。

3.生猪定点屠宰厂（场）有定点生猪屠宰证书和营业执照。

牵头责任领导：周国庆

配合责任领导：孙文君

牵头责任单位：平安办（食药监办）

配合责任单位：农业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各村（社区）

（七）病媒生物防治

1.有专人负责病媒生物防治工作；有病媒生物防治专项经费，列入镇政府每年财政预算。

2.有相关病媒生物防治管理规定或制度。

3.工作计划应包括目的、措施、进度、考核检查、预期目标等。

4.有达标组织实施方案，按计划、按进度、按质量要求全面完成达标任务。

5.查杀虫灭鼠药、械的使用情况；用药科学、规范，符合国家管理要求。

6.强化宣传教育，广泛发动群众，提高村（社区）民卫生防病意识。

7.日常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有关文件与简报；阶段性工作总结和自查情况的资料，务必基本反映病媒生物防治达标工作过程及工作成效。

8.群众对公共环境病媒生物防治工作的满意率达85%以上。

9.灭鼠、灭蚊、灭蝇、灭蟑螂达到国家病媒生物标准。

10.档案资料规范、完整。

牵头责任领导：徐沛锋

配合责任领导：王先奎

牵头责任单位：社会事务办

配合责任单位：文化服务中心、财政办，各村（社区）

（八）疾病预防控制

1.制度本镇的传染病防治规划，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紧急预案措施的制定。

2.乡镇级医疗机构实行传染病网络直报，纸质卡片卫生质量达到市级卫生镇要求。

3.幼儿园和中小学、儿童、学生预防接种覆盖率=100%，补种率100%，并纳入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的疫苗预防接种实现免费。

牵头责任领导：徐沛锋

配合责任领导：王先奎

牵头责任单位：社会事务办

配合责任单位：文化服务中心、卫生院，各村（社区）

五、有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形成工作合力。领导小组统筹部署，抓实抓细卫生城镇建设工作，各村（社区）、镇级各部门和各站办所中心要形成工作合力，按照网格化管理落实责任分工。

（二）强化舆论宣传，加强宣传教育。社会事务办、文化服务中心及党政办公室要强化舆论宣传，多角度、全方位宣传报道卫生城镇建设活动，以正面典型事例影响力带动创卫氛围，小学、卫生院全面落实健康教育宣传。

（三）严格督导检查，确保整治达标。为确保卫生城镇建设达到预期目标，镇党委、政府将“门前四包”落实情况纳入各责任单位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卫生城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周将对各责任单位卫生城镇建设工作情况开展督查，定期通报、公示结果。各责任领导、责任站办所中心和镇级各部门及各村（社区）要按照责任分工，主动认领任务，从2023年7月下旬开始，务必扎实推进各自责任领域（区域）卫生城镇问题整治，以崭新的面貌迎接区卫生城镇督查考核组暗访考核。

附件：中塘镇卫生城镇建设工作责任分解

黔江区中塘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7月26日印发

附件

中塘镇卫生城镇建设工作责任分解

| 工作任务 | 责任清单（建设标准及要求） | 牵头责任领导 | 牵头责任办站（中心） | 责任村（社区） |
| --- | --- | --- | --- | --- |
| 氛围营造（10分） | 辖区内有卫生城镇创建的宣传标语5幅以上，破损后未及时更换，每少1幅扣0.5分。 | 王先奎 | 文化服务中心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10分） | 每季度定期更换健康教育宣传专栏（根据季节、对象不同，选择合适的宣传内容）（2分），没有的扣2分。 | 徐沛锋 | 社会事务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公共场所、工作场所等禁烟场所无吸烟现象，“无烟机关”创建工作，学校、卫生院、政府办公楼、会议室现场发现吸烟每次扣0.5分，发现烟缸扣1分，5分扣分为止。 | 徐沛锋刘海艳 | 社会事务办党政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市容市貌（30分） | 辖区配备专人负责清扫保洁，着装及操作规范，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华诚物业公司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道路功能完善、整洁有序，户外广告、建筑立面干净整治，照明设施、果皮箱设置规范，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街镇区域内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网格管理规范，区域界限清楚，单位或居民户门前院内发现脏乱差现象1处扣0.2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街镇区域内无“牛皮癣”和“十乱”现象，发现1处扣0.2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在建（拆迁）工地管理规范，文明施工措施齐全，环境整治，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街镇区域内河道、湖泊等水体及岸坡整洁，无污水直排现象，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华诚物业公司 | 中塘社区迎新村胜利村 |
| 绿地完成规划、布局合理，绿地养护良好，绿地环境整治有序，每发现1处不合理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华诚物业公司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密闭存放、及时清运、整洁规范，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分类配置、运行达标，建筑垃圾密闭运输，推行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华诚物业公司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污水处理厂运行规范，达标排放，管网覆盖和污水收信达标，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完善，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公厕配置完善、卫生达标、免费开放，无旱厕（一票否决），每发现1处不合格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农贸市场日常管理规范，卫生制度上墙，商品摆放整齐，管理有序，干净整洁，场地、公厕、排水等设施规范配建，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餐饮、散装食品等摊贩食品安全基本达标，不污染周边环境，活禽经营区域相对独立、设施完善、隔离宰杀，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周国庆 | 平安办（食药监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活禽市场定期休市和清洗消毒制度落实情况，每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社区、单位与城乡结合部保洁全覆盖，垃圾容器分类配置，垃圾分类收运、及时清运，道路硬化平整，庭院绿化美化，环境卫生整治达标，无暴露垃圾、卫生死角和其他“十乱”现象，无违规饲养和散养家禽，每发现1处不合格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华诚物业公司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街镇车辆停放有序，实行停车位管理，发现乱停乱放1次扣0.2分。 | 周国庆 | 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环境保护（10分） | 引发较大突发环境事件的，1次扣2分。辖区内有突出环境问题未解决的，1件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 | 各村（社区） |
| 餐饮单位油烟净化符合要求，无油烟直排、油泥污染立面现象，无桔秆、垃圾露天焚烧及烟囱排黑烟现象，发现1处扣0.5分。 | 李 军孙文君 | 规建环保办农业服务中心 | 各村（社区） |
| 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分类、收集、转运、处置等过程符合国家要求，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李 军 | 规建环保办 | 各村（社区） |
| 重点场所卫生（10分） | 实行公共场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规范开展卫生许可和卫生管理工作，公共场所达到基本卫生要求，从业人员管理规范，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徐沛锋 | 社会事务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五小”行业卫生许可和从业人员管理规范，基本设置、设施设备及操作流程符合要求，公共用品用具配备充足，规范进行更换、清洗、消毒和保洁，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徐沛锋 | 社会事务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美发店有皮肤病人专用工具，浴室有禁止性病、皮肤病患者入浴标识，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徐沛锋 | 社会事务办 | 中塘社区迎新村 |
| 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10分） | 食品生产经营机构依法经营、风险分级管理，管理制度等公示规范，从业人员管理规范，推行明厨亮灶，制止餐饮浪费，无贩卖、制售、食用野生动物现象，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周国庆 | 平安办（食药监办） | 各村（社区） |
| 食品生产经营机构消毒设施齐全、操作规范，环境整洁，无卫生死角，“三小”行业公示、基本设施规范，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三防”设施落实，食品摊贩管理规范，原辅材料安全卫生可溯源，发现1处不规范扣0.5分。 | 周国庆 | 平安办（食药监办） | 各村（社区） |
| 病媒生物防治（10分） | 街镇辖区无“四害”孳生场所，发现1处扣0.5分。 | 徐沛锋 | 社会事务办 | 各村（社区） |
| 按照要求开展除“四害”活动，开展公共外环境专业化防治，规范设置固定式毒饵盒，有效控制和降低四害密度，发现1处不合格扣0.5分。 | 徐沛锋 | 社会事务办 | 各村（社区） |
| 医疗卫生服务（10分） | 医疗机构发热门诊、肠道门诊、预检分诊设置规范，接种门诊制度上墙，程序清晰，设置、流程规范，发现1处不合格扣0.5分。 | 徐沛锋 | 社会事务办 | 各村（社区） |
| 合计100分 |  |  |  |  |

备注：责任分解仅标注牵头领导、牵头办站中心责任，配合责任领导、配合责任单位详见《方案》中第四部分（具体任务）。